

我县召开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会

本报讯 7月9日,县委书记王宏伟主持召开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会。会上及开发区领导李鹏奇、董宏运、毕冠军等出席会议。

会上,就进一步推进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确保在全市二季度观摩中取得好成绩,李鹏奇、董宏运、毕冠军依次讲话,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王宏伟指出,全市二季度重点项目建设观摩在即,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提高工作效率,紧盯重点项目推进,积极主动地搞好协调服务和督促检查。要充分发挥政策的引导和扶持作用,持续深化企业服务,抓好各项惠企政策的执行和落实,最大限度帮助企业发展、推进项目建

设。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抓手,切实增强“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确保重点项目建设工作顺利推进。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措施,全力做好各项筹备工作,确保在全市二季度重点项目建设观摩

中取得好成绩。

会前,李鹏奇、董宏运、毕冠军先后对县上及开发区部分重点在建项目进行了实地调研,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及当前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齐晓兵

杨秀桃一行到我县考察

本报讯 7月9日,中国林业与环境促进会自然资源营地委员会副会长杨秀桃一行来我县考察。县委副书记、县长薛玉马出席座谈会并讲话,县委副书记、政协主席丁格,政府副县长王述江,政协副主席贺照庭、白海珠、柴广胜等参加。

座谈会由贺照庭主持。

中国林业与环境促进会是由国家林业局国家环保总局、中国科学院等单位共同发起的社会团体,主旨是研究林业生态建设,合理利用资源和保护环境。

座谈会上,薛玉马对中国林业与环境促进会考察组的到来表示欢迎,介绍了我县的县域情况、投资环境及产业状况,与考察团进行了全面的分析、交流和研讨,希望考察团在考察期间多提宝贵意见,帮助我们找差距、找不足、找问题,以绛县为生态文旅产业发展的主战场,优化顶层设计,整合资源要素,打造文创旅游康养多元社会的综合实体,促进我县高质量转型发展。同时,希望考察团能够更多地认识绛县、了解绛县、宣传绛县、投资绛县、融入绛县、为今后双方进一步加强合作,真正实现双赢打下坚实的基础。

中国林业与环境促进会考察团分别结合各自的工作,结合绛县实际,以生态文化旅游为切入点,就项目投资、运作方式、如何通过商会平台搭建发展平台等进行了比较深入的沟通交流,达成了比较统一的目标意见,为在绛县的发展开拓了新的页面。

张倩倩

薛玉马现场办公协调推进项目建设

本报讯 7月10日,县委副书记、县长薛玉马带领县林业局、自然资源局、能源局、城发公司负责人,就我县城发公司10MW光伏发电项目现场办公,协调解决项目建设难题。董宏运、毕冠军、巩建明陪同调研。

绛县城发公司10MW光伏发电项目

是国家能源局及省能源局鼓励发展的再生资源项目,符合国家能源产业政策及能源可持续发展和利用的战略要求。同时,也是驻绛国有企业“三供一业”维修改造的配套项目。

通过现场勘查项目选址和座谈交流,薛玉马要求,各相关部门要及时了解和掌

握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着力解决影响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要加大工作力度、压实工作责任,严把时间节点,推进工作落实,保障项目建设,服务经济发展。

政府办主任王辨明参加活动。

程海龙调研乡镇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工作

本报讯 7月9日至10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程海龙到横水镇、古绛镇、卫庄镇、陈村镇调研指导镇、村两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工作。

程海龙一行先后来到横水镇政府、横东村、柳庄村,古绛镇沟墘村、城内村、乔村,卫庄镇韩庄村、卫庄镇政府、张上村,陈村镇政府,生态公园等地,实地调研指导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工作。

每到一处,程海龙都认真听取镇、村负责人关于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实地察看镇、村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场所、硬件设施、人员配备等情况,与镇村负责人亲切交谈,详细询问矛盾化解、法律咨询等

相关案件受理情况,并现场协调解决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程海龙要求,各镇村及相关部门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以此次观摩会为契机,在建设标准、功能设置等方面从严从细,要在信访受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法律咨询、社会心理咨询等方面下功夫,为群众提供全覆盖、全领域、全过程的优质服务。要加快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建设工作进度,真正做到让老百姓遇到问题能有地方“找个说法”,切实把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要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切实发挥镇、村两级调解中心实质性

作用,进一步在完善机制、提升质效、优化服务上持续发力,真正让老百姓有诉求/有纠纷就到中心成为习惯,努力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以更高站位、更高标准推动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运行,及时回应群众合理诉求,善于整合各方力量,不断推动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发挥更大作用,全力以赴做好此次观摩会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为维护我县社会和谐稳定贡献更大力量。

县司法局局长朱利民、县政法委副书记王政林、县信访局局长王立华等一同前往。

杨晶

县人大常委专题调研“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



本报讯 7月9日,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樊彦龙带队对我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

共和国消防法》和《山西省消防条例》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调研,县委常委、政府副

县长董宏运等一同参加。

检查组一行先后到百惠超市、文庙、匡吉小区、民利燃气公司,实地查看了每个单位场所的消防安全设施,并对消防队(站)建设、消防车辆、消防器材装备等情况进行了详细的了解。

在召开的座谈会上,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段海斌对我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做汇报。各位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代表们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董宏运指出,要进一步提高做好消防救援工作的政治站位,进一步做好“一法一条例”的贯彻实施,进一步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消防安全工作的氛围,进一步加强消防救援队伍自身建设,努力打造一支“拉得快、冲得上、打得赢”的高素质消防救援队伍。

就如何加强消防救援工作,樊彦龙指出,消防工作的重点是做好“防”,防是关键,防是基础,同时,要科学做好“消”。要长期

的、不间断的对消防安全工作进行宣传,全面提高全民消防意识;要落实好各项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要不断完善和更新城市配套的公共消防安全设施,确保消防设施建设的合理、有效。

樊彦龙要求,各相关职能部门要明确管理职责,健全责任网格,形成常态化的消防安全工作机制,确保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到位;要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山西省消防条例》履行好主体责任,聚焦重点单位、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设施和绿色通道建设,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格执法;要加强消防器材的配备,加强智能化、信息化消防措施建设,全面排查各类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并加大惩处力度;要严格按照消防救援的有关规范,科学指挥,规范救援,既要全力救援,也要确保救援人员自身的生命安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杨晶